

证券代码：600888

证券简称：新疆众和

编号：临 2014-057 号

债券代码：122110

债券简称：11 众和债

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持有股份变动情况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4 年 12 月 9 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了《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持有股份变动情况的提示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4-054 号），经核查发现部分内容有误，现更正如下：

原内容：2014 年 12 月 5 日，公司接到第二大股东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闻科技”）通知，2010 年 4 月 2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5 日期间，博闻科技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减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累计 6,141,08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9577%，本次股份减持后，博闻科技持有公司股份 90,439,93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4.10%。

现更正为：2014 年 12 月 5 日，公司接到第二大股东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闻科技”）通知，2010 年 4 月 2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5 日期间，博闻科技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减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累计 6,141,08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9577%，本次股份减持后，博闻科技持有公司股份 90,439,93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4.10%。

公告其他内容不变，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九日